N I	_	•
IN	()	•

臺北市 112 年寒假國中、小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														
年級		班級				座號			學號					
姓名	•		性別		□男□女			餐食	□葷 □素					
身分證號			出生年月		日	年			月	日				
身分別	□一般生 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,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									
	養隊代碼													
	月日	—												
報名營隊	月日													
(請填日期、營隊代碼)	月日 月日	+												
	活動總金額: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	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依 志願排序,並以 「逗號」分開)	依 以													
其他	□身心障礙者		特殊	<b>卡需求</b>										
*請注意若參加之營隊需辦理學生保險事宜,請於下方填寫家長基本資料:														
家長姓名:		生日	<b>3</b> :	年	月		日	身分等	字號	:				
<b>朗 1 114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/b>		⇒ E u		吸勿雨兴	(住家)									
學生聯絡電話			<b>豕</b> 衣 衣 相	<b>京長聯絡電話</b>	(手	-機)								
家長簽章			道书	币簽章				車	•	· 教 師 章				
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,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,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,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,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証明文件),費 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輔導室廖心渝老師。其報名且錄取者,不得因任何理 由要求退費;若報名未錄取者,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,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,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請自行評估交通狀況,自行準時前往主辦學校參加、自行返家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 八、報名截止日: 10/20(四)放學前,將報名表報名費(報名天數*100 元)繳至輔導室廖心渝老師。														